

信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等文件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严格落实《条例》各项规定，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紧紧围绕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夯实基础政务信息公开、做好政策解读回应工作，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优服务的积极作用。优化政务公开网上地图，完成政务信息公开目录梳理和更新，增加公开主体、公开依据、公开方式、公开内容等重点要素，政务公开专栏共发布信息 449 条，公开事项内容基本覆盖基层政府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和政务服务全流程。聚焦民众关切热点难点，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五进”活动，“面对面”开展重大政策解读，“互动式”现场听取意见建议。

（二）依申请公开。依法依规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件 2 件，均按《条例》有关规定予以办理，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坚决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制度，持续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省、市要求集中规范发布政府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

（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情况。充分发挥门户网站第一公开平台作用，围绕医疗卫生、财政预决算和行政执法等热点事项，主动做好信息公开，确保与群众生产生活直接相关信息“应公开、尽公开”。指导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在不断丰富主动公开内容的基础上，多形式多渠道开展政策解读宣传。

（五）监督保障情况。成立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推进、指导、协调、监督作用，督促各级医疗机构在推进政府信息工作中切实担负主体责任。建立定期研究部署政务公开的工作机制，将第三方评估迎检工作常态化，把各项评估指标要求落实到日常督查抽查检查工作中，督促各级各部门整改到位、公开到位。建立健全日常指导与集中培训相结合的学习培训制度，线上线下积极开展各类业务培训，进一步增强了全市各级医疗机构依法依规、标准规范的公开能力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4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7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策解读方式多样性和推送精准性还有差距；二是公开平台建设管理有待加强。下一步，我委将进一步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要求，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对于群众关切的政策加强解读力度，增强信息公开的系统性和时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